

证券代码：001387

证券简称：雪祺电气

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##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5%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%整数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，总股本增加所致，股东持股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% 整数倍。

2、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#### 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公司于近期实施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，公司总股本由 177,788,000 股增至 183,038,400 股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顾维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雪祺”）合计持股比例由 35.93% 被动稀释至 34.90%，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志道投资”）持股比例由 17.11% 被动稀释至 16.62%，前述股东持股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% 整数倍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顾维	宁波雪祺	志道投资
住所	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****	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C1984	合肥市庐阳区临泉路 7363 号正奇金融广场 A 座 15 层
权益变动时间	2025 年 3 月 7 日		
股票简称	雪祺电气	股票代码	001387

变动类型（可多选）	增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一致行动人	有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	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
注：顾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顾维与宁波雪祺为一致行动人。					
<b>2.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</b>					
股东名称	股份种类	增持/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变动比例（%）		
顾维	A股	0	被动稀释 0.85		
宁波雪祺	A股	0	被动稀释 0.18		
志道投资	A股	0	被动稀释 0.49		
本次权益变动方式（可多选）	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（因公司完成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，前述 5% 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。）				
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（可多选）	自有资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银行贷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股东投资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请注明） 不涉及资金来源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
<b>3. 本次变动前后，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</b>					
股份性质	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顾维	合计持有股份	5,261.10	29.59	5,261.10	28.74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,261.10	29.59	5,261.10	28.74
宁波雪祺	合计持有股份	1,126.67	6.34	1,126.67	6.16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,126.67	6.34	1,126.67	6.16
志道投资	合计持有股份	3,042.00	17.11	3,042.00	16.62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3,042.00	17.11	3,042.00	16.62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注：1、本次变动前总股本以 177,788,000 股为计算依据，本次变动后总股本以 183,038,400 股为计算依据。  
 2、顾维与宁波雪祺为一致行动人，合计持股数量不变，合计持股比例由 35.93% 被动稀释至 34.90%，合计被动稀释 1.03%。  
 3、上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**4. 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**

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、意向、计划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	如是，请说明承诺、意向、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。
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	如是，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、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。

**5.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**

按照《证券法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，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
	如是，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。

**6. 30%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（如适用）**

本次增持是否符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	不适用
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	不适用

**7. 备查文件**

- 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
- 2.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
- 3. 律师的书面意见
- 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**二、其他相关说明**

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3 日